

附件 1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1 月 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落实国家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拟订有关教育工作的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负责组织实施和检查督促。

（二）研究全区教育发展战略思路，统筹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等方面的综合改革；研究拟订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负责指导、协调和组织实施。

（三）提出由区统筹使用的教育经费安排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收费和教育基建投资等方面的政策、规定；统筹管理本部门的教育经费和中央省市下达的专项经费；按有关规定归口管理对本区的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对教育经费实行内部审计监督；负责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四）综合管理全区基础教育、职业教育、终身教育以及社会力量办学、扫盲等工作，指导协调区有关部门、单位的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评估与检查；指导有关的教育学会、协会、研究会等社团组织工作。

（五）规划和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指导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及国防教育工作。

指导学校后勤管理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指导教育系统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指导、管理局属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

（六）主管全区的教师工作，组织指导中等及以下各类学校教师资格证书制度的实施；研究提出中小学、幼儿园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标准的建议；统筹规划、指导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人事制度改革；按确定的分工权限组织各级各类学校教师职务任职资格的评审工作。

（七）负责全区高等教育和中等教育的招生考试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及其他有关教育考试的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区职业中专和民办学校的布局调整审核和办学许可管理工作。

（九）统筹管理和指导协调全区语言文字工作；指导全区文字规范化建设，监督检查语言文字的应用情况；负责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水平测试管理工作。

（十）负责局属单位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指导辖区教育党建工作；接受上级委托管理有关学校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指导教育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开展工作。

（十一）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0 个。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本级）
2.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一中
3. 武汉市蔡甸区汉阳二中
4. 武汉市蔡甸区实验高级中学
5. 武汉市蔡甸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6. 武汉市蔡甸区直属幼儿园
7. 武汉市蔡甸区电化教育仪器站
8. 武汉市蔡甸区学校后勤保障服务中心
9. 武汉市蔡甸区教师进修学校
10. 武汉市蔡甸区教学研究室
11. 武汉市蔡甸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收			入		支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19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50.8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412.82	五、教育支出		36	40,433.9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79.1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82.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50.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5.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45,237.29	本年支出合计			45,23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 计			45,237.29	总 计			45,237.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45,237.31	41,745.30		1,412.82			2,079.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	2.10						
20132		组织事务	2.10	2.1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2.10						
205		教育支出	40,433.97	36,941.96		1,412.82			2,079.1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197.77	2,075.64					122.13	
2050101		行政运行	496.62	407.13					89.49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3.83	891.19					32.64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77.32	777.32						
20502		普通教育	30,115.90	27,458.98		1,073.67			1,583.25	
2050201		学前教育	5,198.92	4,948.56					250.36	
2050202		小学教育	1,775.00	1,775.00						
2050203		初中教育	0.06	0.06						
2050204		高中教育	18,590.57	16,282.36		1,073.67			1,234.5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551.35	4,453.00					98.35	
20503		职业教育	4,603.21	4,320.86		75.38			206.9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594.79	4,312.44		75.38			206.9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8.42	8.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14.45	583.84		263.77			166.84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014.45	583.84		263.77			166.8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502.64	2,502.64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21.15	21.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81.49	2,48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72	1,48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1.09	1,401.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88	103.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9.84	1,109.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37	187.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81.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8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2.12	67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12	67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8	1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8.50	628.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4	33.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0.83	2,550.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0.83	2,550.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50.83	2,550.83						
213		农林水支出	95.57	95.5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5.57	95.5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5.57	9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45,237.30	26,211.62	19,025.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		2.10			
20132		组织事务	2.10		2.1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2.10			
205		教育支出	40,433.96	23,973.30	16,460.6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197.78	1,259.26	938.52			
2050101		行政运行	496.63	481.94	14.69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3.83		923.83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77.32	777.32				
20502		普通教育	30,115.88	17,029.34	13,086.54			
2050201		学前教育	5,198.91	2,198.16	3,000.75			
2050202		小学教育	1,775.00		1,775.00			
2050203		初中教育	0.06	0.06				
2050204		高中教育	18,590.57	14,108.25	4,482.3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551.34	722.87	3,828.47			
20503		职业教育	4,603.21	4,396.24	206.9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594.79	4,387.82	206.9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8.42	8.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14.45	847.61	166.84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1,014.45	847.61	166.8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502.64	440.85	2,061.79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21.15		21.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81.49	440.85	2,04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72	1,470.63	1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1.09	1,389.00	12.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88	103.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9.84	1,109.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37	175.28	12.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81.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8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2.12	67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12	67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8	1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8.50	628.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4	33.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0.83		2,550.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0.83		2,550.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50.83		2,550.83			
213		农林水支出	95.57	95.5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5.57	95.5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5.57	9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19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0	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50.8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6,941.96	36,941.9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82.71	1,482.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2.12	672.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50.83		2,550.8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5.57	95.5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745.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745.29	39,194.46	2,550.83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41,745.29	总 计	64	41,745.29	39,194.46	2,55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39,194.48	25,416.79	13,777.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		2.10
20132			组织事务	2.10		2.1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0		2.10
205			教育支出	36,941.97	23,178.47	13,763.5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075.65	1,169.77	905.88
2050101			行政运行	407.14	392.45	14.69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1.19		891.19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77.32	777.32	
20502			普通教育	27,458.98	16,663.15	10,795.83
2050201			学前教育	4,948.56	2,198.16	2,750.40
2050202			小学教育	1,775.00		1,775.00
2050203			初中教育	0.06	0.06	
2050204			高中教育	16,282.37	13,742.06	2,540.3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452.99	722.87	3,730.12
20503			职业教育	4,320.86	4,320.8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312.44	4,312.44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8.42	8.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583.84	583.84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583.84	583.8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502.64	440.85	2,061.79
2050905			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	21.15		21.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81.49	440.85	2,04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72	1,470.63	12.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1.09	1,389.00	12.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88	103.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9.84	1,109.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7.37	175.28	12.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81.6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63	81.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2.12	672.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2.12	672.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8	10.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8.50	628.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04	33.04	
213			农林水支出	95.57	95.57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5.57	95.5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5.57	95.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76.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4.61	310	资本性支出	1,074.70
30101	基本工资	5,117.22	30201	办公费	552.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1.02
30102	津贴补贴	1,246.31	30202	印刷费	106.3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0.97
30103	奖金	136.70	30203	咨询费	16.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5.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900.94	30205	水费	71.0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367.80	30206	电费	213.7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4.90	30207	邮电费	46.1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658.54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6.8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77.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费	177.19	30211	差旅费	9.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9.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45.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51	30214	租赁费	4.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1.24	30215	会议费	9.95			
30301	退休费		30216	培训费	202.44			
30302	退休费	1,359.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55			
30304	抚恤金	81.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60.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8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53.45			
30307	医疗费补助	8.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97.12			
30308	助学金	92.46	30228	工会经费	164.13			
30309	奖励金	7.69	30229	福利费	188.5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5			
30311	代垫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8.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85			
人员经费合计		20,507.59	公用经费合计			4,909.21		

注：本表后附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550.83	2,550.83		2,550.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0.83	2,550.83		2,550.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50.83	2,550.83		2,550.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50.83	2,550.83		2,550.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目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情况说明：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填)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填)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5		6.75		6.75		6.75		6.75		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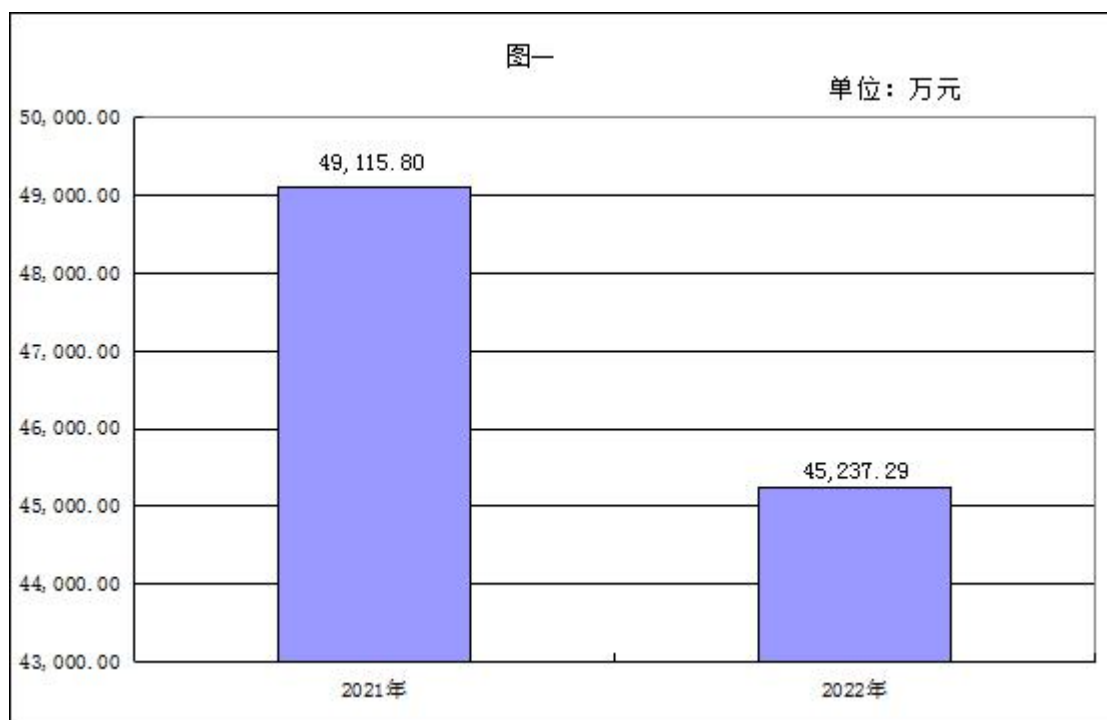
$$1^{\text{st}} = (2+3+6) \text{ 栏}; 3^{\text{rd}} = (4+5) \text{ 栏}; 7^{\text{th}} = (8+9+12) \text{ 栏}; 9^{\text{th}} = (10+11) \text{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5,237.2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878.51 万元，下降 7.9%，主要原因是基建工程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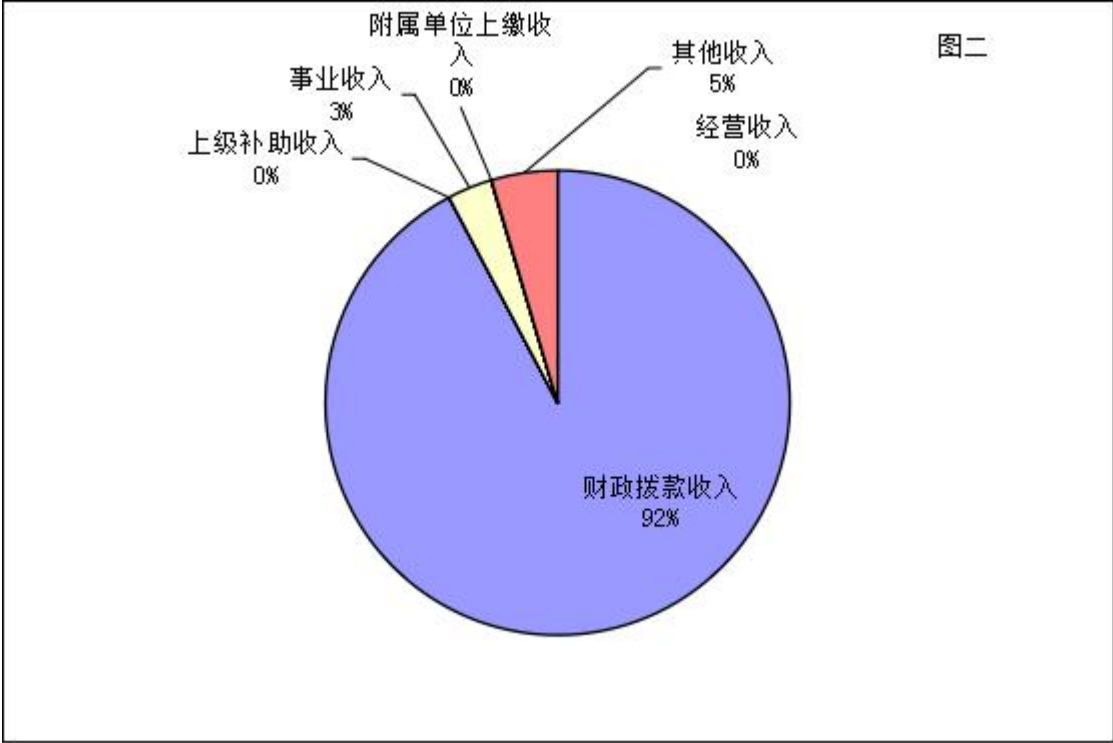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5,237.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745.2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2.28%；事业收入 1,412.82 万元，占本年收入 3.12%；其他收入 2,079.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4.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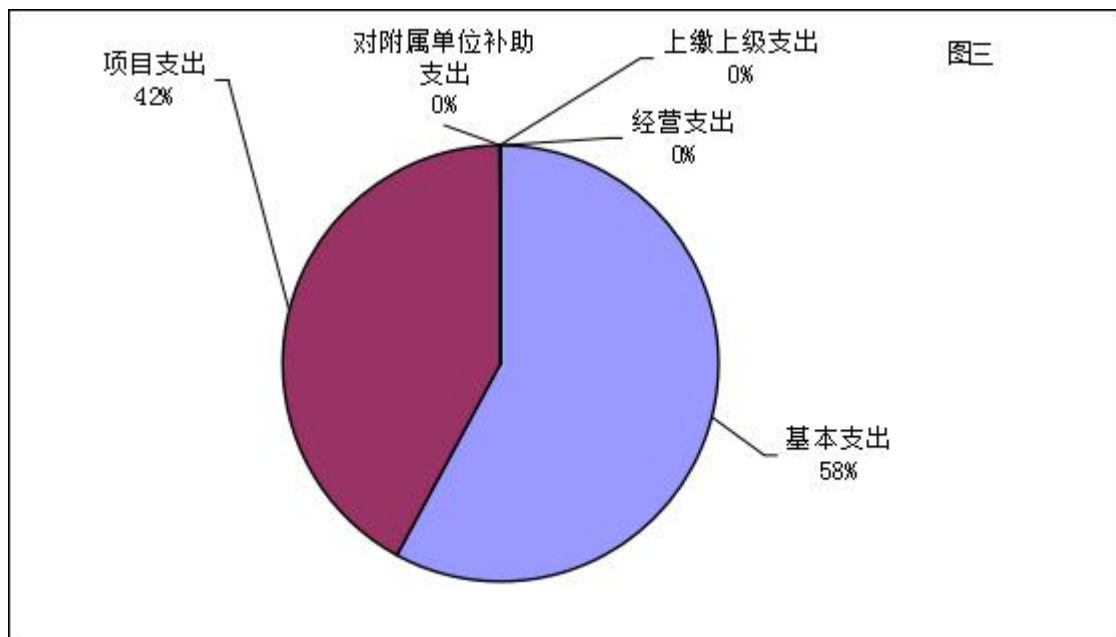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5,237.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211.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94%；项目支出 19,025.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0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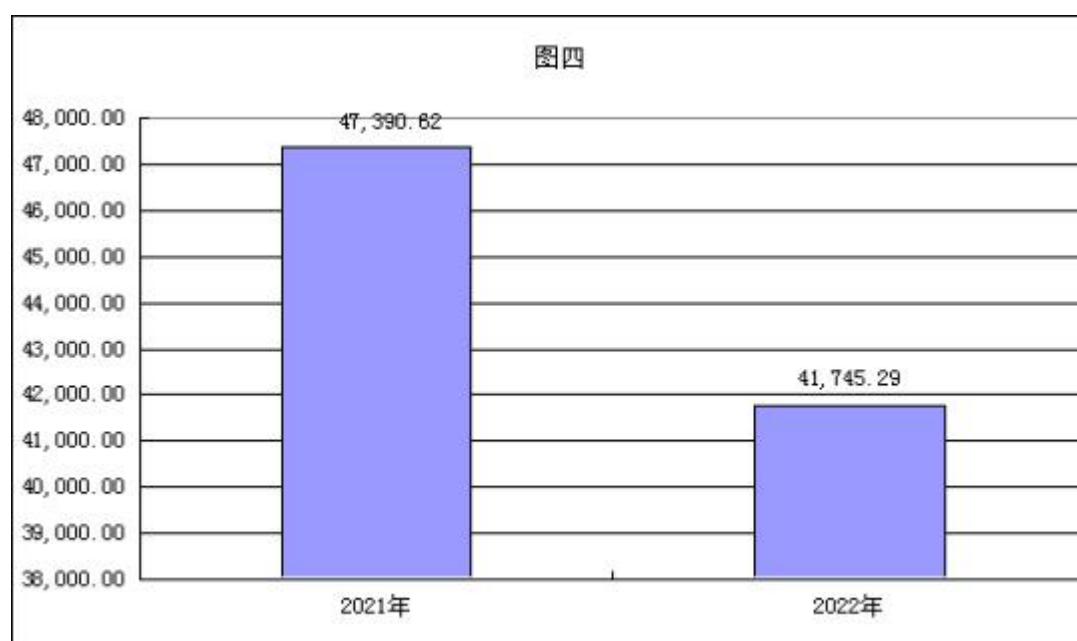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745.2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645.33 万元，下降 11.9%。主要原因是基建工程项目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194.4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5573.7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基建工程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50.8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71.5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基建工程项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194.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64%。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73.74 万元，下降 12.45%。主要原因是基建工程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194.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0 万元，占 0.01%。主要是用于机关运行办公支出。

2. 教育支出（类）36941.96 万元，占 94.25%。主要是用于教育系统办公支出及基础设施建设。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82.71 万元，占 3.78%。主要是用于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4. 卫生健康（类）支出 672.12 万元，占 1.72%。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95.57 万元，占 0.24 %。主要用于学生资助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791.36万元，支出决算为39,19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3%。其中：基本支出25416.78万元，项目支出13777.68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机关日常运转。（2）教育支出13763.49万元，其中教育管理事务905.88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机关日常运转；普通教育支出10795.83万元，主要成效是学前教育2750.4万元、小学教育1775万元、高中教育2540.31万元、其他普通教育支出3730.12万元；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2061.79万元，主要成效是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21.15万元、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2040.64万元。（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09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1467.27万元，支出决算为3694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4%，支出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人员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676.59万元，支出决算为148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将基本养老缴费支出调整到教育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682.49万元，支出决算为67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了。

5.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416.7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507.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

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909.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550.83 万元，本年支出 2,550.8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550.83 万元，主要用于职教中心、二中、一中、实验高中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6.75万元，完成预算的93.75%；较上年减少0.45万元，减少6.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决算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1年和2022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决算支出。

2022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实际发生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2万元，支出

决算为 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75%；较上年减少 0.45 万元，减少 6.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7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燃料费 5 万元；维修费 0.9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2 万元；保险费 0.83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

2022 年度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 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7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9.97 万元，增长 106.45%。主要原因是增加办公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941.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733.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623.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83.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41.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41.3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8.8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5.7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5.41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武汉市蔡甸区电化教育仪器站 1 台，武汉市蔡甸区教学研究室 1 台，主要用于保障教学业务开展。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6 个，资金 166,860.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 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部门履职情况良好，社会效益较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66,860.4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与绩效目标、预算安排较匹配。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中学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均已完成，绩效完成较好，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良好。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 16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16 个，其中：产出指标 11 个；效益指标 4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①重大建设项目安排数量，年初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 2 个。

②信息化学校改造覆盖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 90%。

③重点工作完成率，年初目标值 $\geq 90\%$ ，按照年初工作计划执行，实际完成 90%。

④开展考试次数，年初目标值 9 场，实际完成 9 场。分别是初中学业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普通高校招生考试、中考及高考资格各 1 次、成人高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4 次。

⑤免费教材征订数，年初目标值 ≥ 4.5 万册，实际完成4.73万人，其中义务教育阶段小学生33776人，中学生13570人。

⑥安保服务学校数，年初目标值275人，实际完成275人，完成全年目标。

⑦品牌学校引进数，年初目标值2个，实际完成2个，引进品牌学校分别是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第二小学、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完成全年目标。

⑧中职免学费人数，年初目标值500人，实际完成502人，完成全年目标。

⑨重大建设项目合格率，年初目标值100%，已竣工项目验收合格100%，完成全年目标。

⑩信息化学校改造合格率，年初目标值100%，合格率100%。完善覆盖全区中小学、幼儿园高宽带网络，班均带宽逐步达到100M。逐步建成了以5G为网络基础的区域性智能教育无线网络，实现全区所有学校无缝覆盖、一站登录、无障碍切换。大力推进数字校园建设，实现数字校园全覆盖。提高数字校园应用能力，对我区教育信息中心机房部分设备进行了更新升级。增配教师、学生信息化终端设备，教师移动终端覆盖率达到100%。

⑪金到位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90%，实际到位率 100%。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为全区公办学校购买社会服务的形式，配置专职保安人员，壮大了学校安保的力量，切实为教育办了实事，提升了全区校园的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地落实校园的封闭式管理，确保校园安全到位。

②提高中学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2022 年，我区高考再创佳绩，全区全口径一批上线 675 人、上线率 40%，比 2021 年增加了 60 人。其中物理和历史类 483 人、艺体类 192 人。本科上线 1193 人、上线率 70%。

③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今年秋季通过专项招聘、集中招聘、公费师范生安置等多渠道补充了 59 名新教师。深化全区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改革，选派了 95 名教师进行轮岗交流，达到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数的 12.59%，推动师资配置由“学校人”向“系统人”转变。同时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促进我区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提升整体办学水平和办学品质。

④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教育资源配置改革，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强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在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蔡甸区教育局以“两层四式”（市级委托管理、小班化教学共同体、区级学校联盟、集团化办学）的形式积极推进第三期学区制管理工作，其中，委托管理（9个项目组）、小班化教学共同体（4个项目组）、学校联盟（9个项目组）、集团化办学（1个项目组），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实施学区制管理比例达80%以上。区教育局统筹推进各项目活动开展，促进学校在办学理念、学校管理、队伍建设、课堂教学、校园文化等方面实现优化和提升。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办事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100%，本年度参加区教育局双评议满意度调查2655人，满意2655人，满意度达100%。

3. 评价结果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教育系统全面贯彻全国和省市区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教育优质均衡，聚力教育教学改革，大力实施“六大工程”，一以贯之建设“四个校园”，牢记使命责任、勇于担当作为，不断推进蔡甸教育高质量发展，各项

工作均取得了新进步。学前教育、基础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得到了快速发展，但也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方面，如制度建设、预算管理、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考评等等。经绩效评价工作组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良好，较好完成全年目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6 个一级项目。

1.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自评综述：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2022 年年初预算 5464.08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 2910.5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2519.20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56%。

本项目共设置 11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11 个，其中：产出指标 7 个；效益指标 3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标准化考场数，年初目标值 6 个，实际完成 6 个。

②开展考试次数，年初目标值 9 场，实际完成 9 场。

分别是初中学业考试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普通高校

招生考试、中考及高考资格各 1 次、成人高校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4 次。

③教师专项培训项目数，年初目标值 20 个项目，实际完成 20 个项目。

④安全宣传手册，年初目标值 360 份，实际完成印发 360 份。

⑤法制宣传传单，年初目标值 ≥ 1000 份，实际完成印发 1000 份。

⑥综治宣传册学生覆盖率，年初目标值 100%，为全区在校学生发放综治宣传册，实际完成 100%。

⑦免费教材征订数，年初目标值 ≥ 4.5 万册，实际完成 4.73 万人，其中义务教育阶段小学生 33776 人，中学生 13570 人。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保障各类考试正常进行。加强考点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保障标准考点、考场考试进行，保证了普通高校招生考试的权威性，而且有效地提高了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质量。2022 年完成 9 场考试，圆满完成 2022 年考试计划。

②提高辖区学生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全区各中小学认真落实《蔡甸区中小学“知行德育”实施方案》要求，全区中小学围绕知政爱国、知德守礼、知心尚和、知

音润美 4 个方面，不断完善知行德育工作长效机制，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主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生态文明、国家安全、法治、心理健康教育。

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全区各级各类培训项目参训教师 10000 余人次，遴选 253 名骨干教师参加六个项目的国培和省培，518 名骨干教师参加七大项 34 个小项的市级培训，区级培训以义务段新课程标准（2022 版）、新进教师、班级管理、暑期教师全员专项研修等项目为重点，参训教师 9300 余人次。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培训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充分细化。该项目虽然设定了绩效指标，但还是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充分细化、量化的情况。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结合项目历年支出情况，对项目预计实现的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确保有关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等绩效指标完整。同时通过加强学习和业务指导，进一步提高绩效指标设置规范性、科学性和准确性。

评价结果：“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学校基础设施，提高教学质量。各级各类考试正常开展，社会效益较为明显。资金已按支付程序及时足额拨付

各单位，预期目标已完成。

2. 绩效增量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增量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1558.58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550.39万元，预算执行率99.47%。

本项目共设置4个绩效指标，完成了4个，其中：产出指标2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绩效增量学校数，年初目标值106所，实际完成106所。主要发放是2021年106所学校绩效增量。

②本校教师承担相应工作任务和完成任务质量完成率，年初目标值100%，全区教师完成2022年教学计划。实际完成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完善绩效工资激励机制，发挥收入分配的激励和杠杆作用，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进建立科学长效的分配激励机制，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舒心从教、静心从教，让广大教师在岗位上有幸福感、事业上有成就感、社会上有荣誉感。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职工满意度，目标值90%，本年度未发生因绩效工资

上访投诉事件，教职工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实时跟踪项目进度，加强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及时上报调整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年初预算编制工作，增强年初预算的科学性和预见性。在编制年初预算时要对上级转移支付金额和全年超收情况充分估计，在测算各项预算指标时要详细准确，尽量避免预算执行中出现大量结余或缺口的情况。

自评结果：“绩效增量”项目的实施，充分发挥奖励性绩效工资激励作用，促进广大教职工更加爱岗敬业，开拓进取，积极主动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全区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3.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2022 年年初预算 357.63 万元，预算调整数 234.01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233.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9%。

本项目共设置 5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5 个，其中：产出指标 3 个；效益指标 1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革命老区补贴发放人数，年初目标值 627 人，实际

完成 627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②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年初目标值 377 人，实际发放 377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③援疆教师补贴人数，年初目标值 3 人，实际发放 3 人，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项目实施后，鼓励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到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任教。促进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稳定革命老区和骨干教师队伍。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补贴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90%，本年度未发生因补贴投诉及信访事件，补贴政策及补贴标准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实时跟踪项目进度，加强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及时上报调整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夯实预算基础工作，加强预算资金使用过程和效益的分析。认真对近年资助资金规模及结构进行调查研究，合理预算年度需求和支出内容，做到测算有理有据，将阶段性预算编制逐步转变为常态化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自评结果：“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的实施，项目较好完成全年目标。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政策能有效加强义务教育校长队伍建设，提高广大中小学教师踊跃投身教育事业的热情，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4. 教师体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教师体检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352.19万元，预算调整数335.66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35.6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8个绩效指标，完成了8个，其中：产出指标6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在职教师体检人数，年初目标值3880人，实际完成3880人，完成全年目标。

②退休教师体检人数，年初目标值2575人，实际完成2575人，完成全年目标。

③体检检查项目数，年初目标值14个，实际完成14个，完成全年目标。

④体检项目完成率，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完成全年目标。

⑤体检完成时间，年初目标值12月31日前完成，实际完成时间12月12日，完成全年目标。

⑥人均体检成本，年初目标值 520 元/人，实际支出 520 元/人，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促进社会发展稳定。项目实施后，让教师及时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防微杜渐，为疾病早发现、早治疗创造了条件；同时使教职工感受到了学校的关心和温暖，增强了学校凝聚力，激发了大家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以健康的身体和心态积极投入到工作和生活中。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职工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未因体检发生突发事件，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结合项目相关政策及实际工作内容编制项目申报表，健全绩效指标体系。根据每年的政策目标要求制定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在设置产出指标时，需同时对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情况进行考核。在效益指标的设定中，则需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进行全面考核。对每年绩效评价指标进行收集整理，形成一套完整的绩效指标体系，有利于今后绩效评价工作开展。

自评结果：“教师体检经费”项目的实施，为全区教育系统内在职教师及退休教师安排体检，保障蔡甸区公办学校教师身体健康，项目较好完成全年目标。

5. 安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安保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1259.54万元，预算调整数1259.5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259.5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9个绩效指标，完成了9个，其中：产出指标5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2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安保服务学校数，年初目标值125所，实际完成125所，完成全年目标。

②安保服务人数，年初目标值275人，实际完成275人，完成全年目标。

③安保业务能力培训，年初目标值 ≥ 1 次，实际完成3次，安保人员均经岗前、岗中、岗外培训，完成全年目标。

④校园突发安全事件演练次数，年初目标值 ≥ 2 次，实际完成2次，每个学校每学期安排一次演练，完成全年目标。

⑤安保持证上岗率，年初目标值100%，安保人员经过培训并持武汉市公安局颁发的保安证上岗，持证率为

100%，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项目实施后，购买社会服务的形式，配置专职保安人员，壮大了学校安保的力量，切实为教育办了实事，提升了全区校园的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地落实校园的封闭式管理，确保校园安全到位。

②有效防范各类涉校案件和暴恐袭击事件，维护良好的校园治安秩序。项目实施后，在上放学时段，校园保安全副武装，持械上岗，对校园安全进行防范，对周边交通秩序、公共秩序进行维护，并进行涉及校园安全的监控、巡逻、防火、防盗、防破坏及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职工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通过问卷调查分析，收回有效问卷 600 份，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资金。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按时按质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申报管理，申报时结合项目工程量等因素综合考虑项目资金的需求。

自评结果：“安保经费”项目的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等方面都严格按照相关的规定及目标进行，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提升蔡甸区的校园安全环境质量，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持续发展。

6.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584.60万元，预算调整数554.03万元，实际支出金额554.0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8个绩效指标，完成了8个，其中：产出指标6个；效益指标1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全区校车运营数量，年初目标值65辆，实际完成90辆，完成全年目标。

②全区校车服务学生数，年初目标值4000人，实际完成3828人，偏差原因部分学生住学校附近，未搭乘校车。

③校车安全培训次数，年初目标值1次，实际完成1次，完成全年目标。

④校车定期安全检查次数，年初目标值2次，实际完成2次，完成全年目标。

⑤服务机构考核达标率，年初目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96%。2022年校车公司化运营总体上安全、平稳、有序。根

据《蔡甸区校车公司化运营安全考核方案（试行）》文件精神，区教育局、区交警大队、区交通运输局等职能部门联合对武汉明辰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校车运营总体情况依照程序进行考核，总得分 96 分，被认定为一等次。

⑥校车运行安全率。年初目标值无安全事故，2022 年校车未发生安全事故，完成全年目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促进辖区学生安全、准点上下学为无法接送小孩的家庭解决困难。项目实施后，有效缓解通往学校相关路段的交通压力；校车驾驶员技术娴熟，弥补学生家长参差不齐的驾驶水平，符合标准的校车安全性比一般的私家车安全性能高，可有效提高交通安全。接送孩子上学、放学耗费家长大量的时间、精力，同时影响孩子睡眠休息（因家长赶时间上班，导致孩子不得不早起）。推行校车，能有效减轻学生家长负担，腾出更多时间、精力投入工作，提供工作效率，为家庭和社会贡献更多力量。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家长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本年度未发生因校车投诉事件，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初设置绩效考核指标值偏小。当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时，应结合上级下达的任务要求，调整绩效目标指标值，并将调整后的预算绩效申报表上报财政

部门。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财务部门及时对项目支出进行财务核算，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并加强对专项资金进行监督管理。

自评结果：“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的实施后，保障了顺利完成校车安全管理各项工作，加强校车安全管理的积极性。规范校车安全管理，确保校车运营安全。

6.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900.00万元，预算调整数975.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975.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本项目共设置8个绩效指标，完成了8个，其中：产出指标5个；效益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1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合作办学学校数量，年初目标值2个，实际完成2个，合作办学学校分别是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第二小学、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完成全年目标。

②派驻学校管理团队，年初目标值2组，实际完成2组，分别派驻在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武汉市长春街小学蔡甸祥云分校。

③派驻管理团队成员，年初目标值不少于4人，实际

完成 4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④校品牌学校引进数，年初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 2 个，引进品牌学校分别是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第二小学、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完成全年目标。

⑤派驻团队考核达标率，年初目标值 $\geq 85\%$ ，实际完成 9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提升教职工专业发展。项目实施后，江岸区长春街小学、长春街第二小学将在专业教育人才派驻、优质教育资源引入、教育管理能力提升等方面给予蔡甸分校、祥云分校强有力的支持，指导学校制定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提炼办学理念、形成办学特色。两区学校也将开展教育教学、教科研、教师专业化发展、学生研学等方面的活动。

②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项目实施后，为补足教育短板，蔡甸区与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第二小学合作办学，引入“长春街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理念和评价机制，开办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蔡甸分校武汉市江岸区长春街小学祥云分校，派驻专业管理团队，提升教师队伍建设。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家长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促进我区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提升整体办学水平和

办学品质，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日益增长的需求，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根据自身资金能力和发展需求，统筹预算安排，充分掌握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制定合理的财务预算明细，做到既能维持项目正常运转，又能兼顾长期发展，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绩效目标制定科学合理、可量化的绩效指标，为绩效管理做好更充分的准备。根据项目具体实际情况和完成目标，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表的编制，严格按照申报表执行，执行过程与目标发生偏差，及时找到问题并改进。

自评结果：“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的实施后，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良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8.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 856.42 万元，预算调整数 650.28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650.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本项目共设置 8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8 个，其中：产出指标 5 个；效益指标 2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发放补贴一级园数，年初目标值 1 个，实际完成 1 个，完成全年目标。

②发放补贴二级园数，年初目标值 23 个，实际完成 24 个，完成全年目标。

③发放补贴三级园，年初目标值 30 个，实际完成 29 个，完成全年目标。偏差原因本年度符合补贴条件三级园 29 个。

④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完成全年目标。

⑤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提高普惠园办园积极性。项目实施后，主要用于扩大普惠性资源、补充配备教师和提高教师待遇，改善办园条件。逐步提高适龄幼儿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就读比例，通过强化政策引领、不断优化扶持方式、完善监管机制，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创建工作向更快、更稳、更深层次推进，推动全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②方便学生就近入园。项目实施后，增加普惠性资源

供给，大力发展公办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园，是当前缓解“入园难”“入园贵”的重要途径。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补贴对象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项目实施后，补充配备教师和提高教师待遇，改善办园条件，提高办园积极性。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控制项目审批周期，提高系统项目完结率，精简审批流程，加快审批速度。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提高普惠性幼儿园补助标准，保障项目预期效益随着物价的上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办园成本不断升高，主要体现在房屋租金的增多、人员支出的加剧，进而突出教职工待遇不高、教职工流动性较大、办园条件质量不佳等问题。虽然政府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资助政策逐渐增多，但仍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学位要求。

自评结果：“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的实施后，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9. 社区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社区教育经费项目”2022 年年初预算 45.00 万元，预算调整数 29.1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29.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3%。

本项目共设置 5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5 个，其中：产出指标 3 个；效益指标 1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区教育活动次数，年初目标值 2 次，实际完成 7 次，所，分别是《反有组织犯罪》、黄桃种植培训、民法典进校园培训、诈禁毒培训、西瓜种植培训、阅读活动培训、家政服务培训。

②社区教育活动覆盖率，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完成全年目标。

③促进文明社区创建，加大了学习基地创建的力度，为农村成人教育时时可学处处可学提供了更有力的保障。蔡甸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对口帮扶侏儒山街道革命老区、创建数字化社区，通过“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展各类培训活动。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逐步实现学习能力和学习要求的社区居民“人人皆学”的目标。项目实施后，通过加强培训课程和教材建设，拓展和丰富教育培训内容，增强培训针对性和有效性。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搭建数字化村、社区远程教育资源平台，形成多媒体互动教学模式。充分利用和开发村、社区已有各类教育资源，拓展现有教育资源功能，最大限度实现教育资源共享，使社区教育成为广大居民自主学

习、个性学习的重要平台，逐步实现有学习能力和学习要求的村、社区居民“人人皆学”，居民素质明显提升，全民终身教育体系基本形成。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通过开展各类活动，使社区教育成为广大居民自主学习、个性学习的重要平台，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资金。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按时按质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应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自评结果：“社区教育经费”项目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良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10.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项目” 2022 年年初预算 144.00 万元，预算调整数 78.35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78.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本项目共设置 5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5 个，其中：产出指标 3 个；效益指标 1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高中、中职国家助学金人数，年初目标值 300 人，实际完成 320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②中职免学费人数，年初目标值 500 人，实际完成 502 人，完成全年目标。

③资助标准控制，年初目标值资助控制在标准内，资助标准 1200 元/人，实际发放按照 1200 元/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改善了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条件。项目实施后，减轻农村贫困家庭负担，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阻断贫困代际传递，摆脱精神贫困，激励引导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就业、就读高职。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大力推进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全面提高办学质量，满足经济社会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的需要。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资助对象满意度，年初目标值 90%，通过问卷回访方式，满意度达 90%。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加强项目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使用资金。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按时按质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规范设

置项目绩效目标，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自评结果“学生资助区级负担”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良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进一步激发学生就读中职学校的热情，增强中等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对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在籍在校学生免除学费，确保符合条件的中职学生享受免学费补助政策，减轻中职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强化项目制度管理。严格项目资金审批程序，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强化教育经费在预算、分配、拨付、财务管理、审计等全过程的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建设工程目标责任体系，层层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三是打造“阳光财务”。加大政策宣传，保证教育经费从分配、使用、管理到评估等各个环节在阳光下运行，促进教育经费的公开透明。

第三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

强化校舍及校园围墙、电线电器、道路等附属设施的改造维修维护工作。提升校园绿化水平，创建一批绿色生态校园。贯彻国家新颁装备标准，指导中小学物理、化学、心理健康及体音美等学科仪器设备标准化配置。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新建幸福路实验学校标准化考点，新增汉阳一中、幸福路中学身份认证及作弊防控系统，新建汉阳二中、实验高中 2 个应用型考点。做好校园直饮水、校(园)方责任保险承保、校服选用采购等工作。实施汉阳一中、汉阳二中、蔡甸职教中心学校等改善高中办学条件项目。

二、增加各类学位供给。

加快推进 7 所学校新建项目，其中：新建黄陵小学（中法城二小）、新天小学（中法城三小）、铁铺中学（中法城二初）完工；新建南湖中学、新天中学（中法城三初）、蔡甸四小综合楼项目主体施工；新建唐河小学（中法城五小）开工。加快推进 12 所幼儿园新改扩建项目，其中：中海尚璟配建幼儿园、G区莲溪花园配建幼儿园开工；健康谷配建幼儿园、锦绣文城配建幼儿园、麦山还建社区四期A区配建幼儿园、千子山静脉产业还建楼配建幼儿园、侏儒中心幼儿园、索河中心幼儿园、城关中心幼儿园、九坤幼儿园、消泗中心幼儿园、张湾幼儿园完工。启动建设中法城高中、中法城四小（凤凰山小学）、中法城六小（三官小学）、麦山二小等 4 所中小学。

三、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各级各类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逐步构建与财力状况、办学需求联动的动态调整机制。加大对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比较绩效工资政策，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财政经费保障。开展财务检查、财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规范教育收费，对各类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四、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

新建幸福路实验学校标准化考点，新增汉阳一中、幸福路中学身份认证及作弊防控系统，新建汉阳二中、实验高中2个应用型考点。

五、落实教育资助保障政策。

按照“四个不摘”要求，保持投入力度不减、帮扶力度不降、政策总体稳定，持续巩固拓展“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教育振兴，落实国家各项教育资助政策和精准扶贫助学扶智措施。

六、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各级各类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逐步构建与财力状况、办学需求联动的动态调整机制。加大对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比较绩效工资政策，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财政经费保障。开展财务检查、财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规范教育收费，对各类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改善中小学办学条件	强化校舍及校园围墙、电线电器、道路等附属设施的改造维修维护工作。提升校园绿化水平，创建一批绿色生态校园。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新建幸福路实验学校标准化考点，新增汉阳一中、幸福路中学身份认证及作弊防控系统，新建汉阳二中、实验高中2个应用型考点。做好校园直饮水、校(园)方责任保险承保、校服选用采购等工作。实施汉阳一中、汉阳二中、蔡甸职教中心学校等改善高中办学条件项目。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2	增加各类学位供给	加快推进7所学校新建项目，其中：新建黄陵小学（中法城二小）、新天小学（中法城三小）、铁铺中学（中法城二初）完工；新建南湖中学、新天中学（中法城三初）、蔡甸四小综合楼项目主体施工；新建唐河小学（中法城五小）开工。加快推进12所幼儿园新改扩建项目，其中：中海尚璟配建幼儿园、G区莲溪花园配建幼儿园开工；健康谷配建幼儿园、锦绣文城配建幼儿园、麦山还建社区四期A区配建幼儿园、千子山静脉产业还建楼配建幼儿园、侏儒中心幼儿园、索河中心幼儿园、城关中心幼儿园、九坤幼儿园、消泗中心幼儿园、张湾幼儿园完工。启动建设中法城高中、中法城四小（凤凰山小学）、中法城六小（三官小学）、麦山二小等4所中小学。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3	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各级各类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逐步构建与财力状况、办学需求联动的动态调整机制。加大对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比较绩效工资政策，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财政经费保障。开展财务检查、财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规范教育收费，对各类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4	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	新建幸福路实验学校标准化考点，新增汉阳一中、幸福路中学身份认证及作弊防控系统，新建汉阳二中、实验高中2个应用型考点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5	落实教育资助保障政策	按照“四个不摘”要求，保持投入力度不减、帮扶力度不降、政策总体稳定，持续巩固拓展“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教育振兴，落实国家各项教育资助政策和精准扶贫助学扶智措施。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6	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各级各类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逐步构建与财力状况、办学需求联动的动态调整机制。加大对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投入。落实义务教育比较绩效工资政策，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做好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财政经费保障。开展财务检查、财务培训，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加强资产管理，规范教育收费，对各类资金开展绩效评价。	均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中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8.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个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刘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失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款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城乡社区城市建设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

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汇总）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蔡甸区教育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基本支出总额		105,121.67		项目支出总额		51,034.79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66,860.49	156,156.46		93.59%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初中中学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安排数量		2	2
			信息化学校改造覆盖率		≥90%	≥90%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90%
			开展考试次数		9场	9场
			免费教材征订数		≥4.5万册	4.73万册
			安保服务学校数		275人	275人
			品牌学校引进数		2个	2个
			中职免学费人数		500人	502人
		质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信息化学校改造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提高初中中学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		提高	提高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教育局教育费附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教育局教育费附加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910.50			2519.22	86.56%
		合计	2910.50			2519.22	86.56%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考场数	6个	6个	完成	
			开展考试次数	9场	9场	完成	
			教师专项培训项目数	20个项目	20个项目	完成	
			安全宣传手册	360份	360份	完成	
			法制宣传传单	≥1000份	≥1000份	完成	
			综治宣传册学生覆盖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教材征订数	≥4.5万册	4.73万册	完成	
			保障各类考试正常进行	有保障	有保障	完成	
			提高辖区学生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加快平安校园创建步伐	提高	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民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绩效增量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	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绩效增量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558.58		1550.39	99.47%
		合计	1558.58		1550.39	99.47%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绩效增量学校数	106所	106所	完成
		质量指标	本校教师承担相应工作任务和完成任务质量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革命老区及骨干教师补贴区级负担(含援疆)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34.01		233.05	99.59%
		合计	234.01		233.05	99.59%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老区补贴发放人数	627人	627人	完成
			骨干教师补贴发放人数	377人	377人	完成
			援疆教师补贴人数	3人	3人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提高	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教师体检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教师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335.66		335.66	100.00%
		合计	335.66		335.66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教师体检人数	3880人	3880人	完成
			退休教师体检人数	2575人	2575人	完成
			体检检查项目数	14个	14个	完成
		质量指标	体检项目完成率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体检完成时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完成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成本	520元/人	520元/人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职工身体健康，促进社会发展稳定	有保障	有保障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安保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	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安保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259.54		1259.54	100.00%
		合计	1259.54		1259.54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服务学校数	125 所	125所	完成
			安保服务人数	275人	275人	完成
			安保业务能力 培训	≥1次	3次	完成
			校园突发安全 事件演练次数	≥2次	2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安保持证上岗 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 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完成
			有效防范各类涉校 案件和暴恐袭击事 件，维护良好的校 园治安秩序。	增强	增强	完成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校车运营服务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校车运营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554.03		554.03	100.00%
		合计	554.03		554.03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校车运营数量	65辆	90辆	完成
			全区校车服务学生数	4000人	3828人	部分学生住校附近，未搭乘校车上下学
			校车安全培训次数	1次	1次	完成
			校车定期安全检查次数	2次	2次	完成
	质量指标	服务机构考核达标率	≥85%	96%	完成	
		校车运行安全率	无安全事故	无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辖区学生安全、准点上下学为无法接送小孩的家庭解决困难	改善	改善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教育局合作办学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975.00		975.00	100.00%
		合计	975.00		975.00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作办学学校数量	2个	2个	完成
			派驻学校管理团队	2组	2组	完成
			派驻管理团队人员	不少于4人	4人	完成
			品牌学校引进数	2个	2个	完成
		质量指标	派驻团队考核达标率	≥85%	9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职工专业发展	提升	提升	完成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	加强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公益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区级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650.28		650.28	100.00%
		合计	650.28		650.28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一级园数	1个	1个	完成
			发放补贴二级园数	23个	24个	完成
			发放补贴三级园	30个	29个	审核符合条件园29个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普惠园办园积极性	提高	提高	完成
			方便学生就近入园	方便	方便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社区教育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社区教育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29.10		29.08	99.93%
		合计	29.10		29.08	99.93%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教育活动次数	2次	7次	完成
			社区教育活动覆盖率	100%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促进文明社区创建	促进	促进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实现学习能力和学习要求的社区居民“人人皆学”的目标	实现	实现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学生资助区级负担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0日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区级负担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78.35		78.35	100.00%
		合计	78.35		78.35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中、中职国家助学金人数	300 人	320人	完成
			中职免学费人数	500人	502人	完成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控制	资助标准控制	资助标准控制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了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条件	改善	改善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完成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